

证券代码:600732

证券简称:爱旭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92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9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25年9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经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反对0票、回避0票、弃权0票。

(1)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次授予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认为:

●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激励对象为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 (2)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进行核查,认为:

● 公司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同意票25万926股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同意向76名激励对象授予398.25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5.68元,向19名激励对象授予63.5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每股9.09元。

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公告》(临2025-093)。

特此公告。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32

证券简称:爱旭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94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业绩和经营情况,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s://roadshow.secmif.com/)召开了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了解。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6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四)参加人员:公司董事长兼总工程师刘先生,独立董事徐莉萍女士、财务负责人邹细卿先生,董事兼总经理李庆先生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问题1:近期光伏行业反内卷治理对公司机遇有何影响?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光伏行业反内卷治理势在必行且已确定成形,且主链条各个环节均有有落地的治理解决方案逐步研讨、推出。得益于公司ABC产品的技术创新以及现已推出的更高效率、更高品质组件,更安全的组件产品,预计公司在整个行业反内卷的治理中较多受益。公司一直以来坚持技术创新优势,与反内卷希望杜地低价的理念相抵触。公司将积极跟进相关政策 and 自律规则,不断提升产品及技术创新,与供应链、渠道及客户实现共赢,力争在本轮行业周期中抓住更好的上升机遇。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2:公司明年产品效率和功率的提升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结合目前交付储备的各项技术,预计在明年下半年公司有望推出更高效率、更高产品标准的26W量产交付款的产品,对应2382mm*1134mm输出功率70%左右。BC技术作为理论效率最高的单结晶体硅技术,公司计划组件量产效率逐步推进到27%以上的水平,一致既保证保持ABC产品在功率上的显著领先地位。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3:公司ABC外销占比多少?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深耕海外高价值市场,推广以价值定价的商业模式,深受海外客户认可。2025年第二季度,公司ABC海外销量占比已超过40%,未来目标是将海外销售占比提升至50%以上。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4:公司如何看待本轮光伏周期?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光伏行业在经历产品制造周期、价格竞争周期后,已经来到第三个周期——以客户为中心的价值周期,政策导向是电力自由化交易,企业需调整商业模式、构建高价值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更多价值。本轮周期重点在于细节服务,为不同细分市场下的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高品质的服务以及量身定制的解决方案。公司正通过ABC产品的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引领本轮光伏周期,相信这是走出本轮周期红利的关键。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5:公司与融创合资合作的构想是什么?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在电力市场化改革持续推进的背景下,行业核心竞争力已从单纯的产品的制造和成本控制,转向为客户提供高效、定制化的绿色能源解决方案。公司致力于通过技术创新,构建产品供应叠加优质本地服务的组合,打破传统光伏分销模式中资金、内卷严重、服务标准不一的困境,为更多工商业光伏终端客户提供定制化能源解决方案。基于前述市场和战略考量,公司与国内领先的能源组件渠道与服务商河北融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为河北省内外客户提供基于实际需求的产品+定制化解决方案“组合服务,至2027年底将组件在河北省内市场占有率提升至25%,共同实现市场价值创造与深耕。双方合作也将实现产品与市场端的双向赋能,优势互补,共同提升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的高质量发展,打造反内卷新常态,开启光伏价值新周期。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6:请问公司如何选拔和培养有生态意识的干部?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致力于培养良性同构、优势互补、合作共赢、可持续发展的BC产业生态圈。对于生态圈的合作伙伴,公司希望在价值观上达成共识,即基于理性价值经营而不是一味扩大规模、低价内卷竞争,认可通过提升BC产品实现盈利。另一方面,生态圈合作伙伴也要尊重公司在技术人才拥有的知识产权,公司也欢迎各类志同道合的产业伙伴共同壮大BC生态圈。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7:BC在海外市场优势体现在哪些方面?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大型BC产品在包建集中式在内的海外市场都有较大产品价值,预计今年四季度海外市场订单将大幅提升。公司关注海外大型客户及业主开始向238%以上传输效率的组件产品开始招采,更高效率、更高品质组件的市场有利于BC生态圈发展。BC未来将实现超80%以上的双面率,公司有信心未来ABC技术和TOPCon技术之间的双面率差距缩小至5%以内,并且继续提高无铜化银浆技术的应用,不断优化BC产品,给海外带来更大的价值。此外,公司目前满足欧洲地面市场所需要求的最小数组件,未来BC在欧美大型地面市场的开拓充满信心。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8:公司多年现金流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上半年产销两旺,经营状况不断向好,并在第二季度率先实现了单季度的盈利。从经营现金流来看,公司加快产品产销周转,合理管理存货周期,降低产品生产成本,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改善,今年上半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净流入超18亿元,预计未来还将持续改善。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9:公司定增现在什么进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已经顺利完成发行,共向19家投资者募集资金约35亿元。本次项目发行得到了众多主要投资机构对公司的认可和信任,体现了资本市场对光伏行业困境反转与技术创新、经营管理的充分信心。具体发行情况请查阅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10:ABC组件在光伏项目的应用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海上光伏项目由于安装运行环境的不确定性,对光伏组件产品的性能及品质提出了更为苛刻的要求,而公司ABC组件凭借结构性能更优的优势,抗盐雾、抗凝露、抗腐蚀性等优势,在海上光伏领域可有效节省支架结构成本和用能成本,从提升海上光伏电站项目整体经济,场景应用优势十分明显。公司近期已中标广东中標上南临盐650MW光伏光项目,后续也将积极参与更多类似项目的竞标。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11:爱旭的零碳项目有什么进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近年来,公司通过产学研深度融合,推动光电转化技术从单纯发电技术向光伏发电及绿色农业光伏、储能光伏等多元化应用落地。此外公司也深入研究围绕数据中心高功耗负荷的零碳能源解决方案,切实改变业务结构,积极获取重点并提供核心能源保障,响应国家“双碳”政策。公司持续打造光伏零碳示范项目,在绿色、生态治理、交通、AI领域的场景应用,并在全球范围内构建绿色供应链的12个零碳示范工程,包括光伏能源、电网能源、生态治理场景、停车场能源、公园能源、建筑场景、体育场景、算力场景、住宅场景、交通场景、农业场景、工业园区场景等,进一步拓展光伏应用深度和广度。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12:公司在BC专利上的领先地位如何体现?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自2016年开始,公司就开发打造基于Separa Tech分置法的ABC技术生态,拥有完整的分置法知识产权,并在晶硅、电池、组件等环节拥有专利体系。分置法技术是高效率、低成本的关键BC产品核心技术体系,涵盖了多领域技术,包括PERC与N型BC工艺完美分置,实现传统电池的最低化;②以INSPEC为自主知识产权,彻底解决PERC效率瓶颈;③激光图形化替代电镀浆料,实现清漆、低阻图形开孔等。其他技术路线通过以分置法专利实现更有竞争力的BC量产产品。截至上半年,公司已经申请BC专利超1200项,获得授权近400项,具备明显的先发优势。凭借工艺步骤的优化、化学品消耗的降低以及无银金属化等配套技术的成熟,ABC电池的制造成本大幅下降,推动BC技术从兆瓦级应用提升为数十兆瓦级的大规模量产方案,真正体现其在主流市场的竞争力。未来,公司将基于技术、专利优势不断丰富产业合作,扩大BC的生态圈。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三、其他事项

上海爱旭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上路演中心官网(https://roadshow.secmif.com/)。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欢迎广大投资者通过热线电话、电子邮件、上证互动等多种方式与公司继续保持沟通和交流。

特此公告。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32

证券简称:爱旭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93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认为《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2025年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5年9月26日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向76名激励对象授予398.25万股限制性股票,向19名激励对象授予63.5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每股9.09元。

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公告》(临2025-093)。

特此公告。

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二、董事会关于本次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以及《2025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同时满足下列授予条件时,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反之,若下列任一授予条件未达成的,则将不得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

1.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或证券监管机构(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本次激励计划中关于激励对象均不存在本次激励计划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能授予权益的情形,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以2025年9月26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向76名激励对象授予398.25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5.68元,向19名激励对象授予63.5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每股9.09元。

三、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情况

1.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的预留授予日:2025年9月26日。

2. 预留授予数量: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数量为398.25万股;股票期权预留授予数量为63.50万份。

3. 预留授予人数:本次获授预留部分权益的激励对象共计82人,其中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共计76人,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共计19人。

4. 授予授予价格: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5.68元/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9.09元/份。

5.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向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或/和公司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6. 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授予安排

(1)有效期

(2)限售期

(3)限制性股票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的有效期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36个月。

(4)股票期权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36个月。

(5)限制性股票

限制性股票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

激励对象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股票期权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

(3)解除限售授予安排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解除限售期/行权期及每期解除限售/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授予安排	解除限售授予时间	解 除 限 售 比 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授予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12个月的首个交易日(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12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满24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授予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24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24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满36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授予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3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3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满48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注: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行权的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因未满足解除限售/行权条件而未申报申请解除限售/行权的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公司将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该对象相应未解除限售/行权的限制性股票,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公司将按照计划规定的比例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解除限售授予安排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授予行权期	2025年	以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人为基数,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授予行权期	2026年	以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人为基数,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80%
第三个解除限售授予行权期	2027年	以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人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00%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公司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下同)。

各考核年度公司层面解除限售/行权比例与对应考核年度营业收入完成情况相挂钩,确定方法如下:

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解除限售/行权比例
各考核年度营业收入完成率	A=100% X=100%	X=100%
各考核年度营业收入完成率(A)	90%≤A<100% X=80%	X=80%
各考核年度营业收入完成率(A)	80%≤A<90% X=60%	X=60%
各考核年度营业收入完成率(A)	A<80% X=0%	X=0%

各年度公司层面解除限售/行权比例(X)即为业绩完成度所对应的解除限售/行权比例,不得解除限售/行权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行权率未达成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作废失效,并由公司注销。

考核年度	考核年度	考核年度	考核年度
第一个解除限售行权期	2025年	以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不低于50%	不低于50%
第二个解除限售行权期	2026年	以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不低于50%	不低于50%
第三个解除限售行权期	2027年	以公司202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不低于100%	不低于100%

注:上述“营业收入”为公司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下同)。

考核年度营业收入完成情况挂钩,确定方法如下:

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解除限售行权比例
各考核年度实际营业收入(A)	A/Am≥100%	X=100%
	90%≤A/Am<100%	X=90%
各考核年度实际营业收入(Am)	80%≤A/Am<90%	X=80%
	A/Am<80%	X=0%

各年度公司层面解除限售行权(X)即为公司业绩完成度对应的解除限售行权比例,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行权条件未达成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作废失效,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评级,并依照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当年解除限售行权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行权数量=公司层面解除限售行权比例(X)×个人层面解除限售行权比例(X)×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行权数量,具体如下:

个人年度绩效考核评价结果	A (杰出贡献者)	B (优秀贡献者)	C (良好贡献者)	D (待改进者)	E (不可接受)
个人层面解除限售行权比例(X)	100%				0%

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原因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原因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作废失效,并由公司注销。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次计划授予占授予公司总股本比例
1	李斌	董事兼秘书	30.00	1.30%
2	戴志杰	财务总监	38.25	1.59%
3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4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5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6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7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8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9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10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11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12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13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14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15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16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17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18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19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20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21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22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23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24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25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26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27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28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29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30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31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32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33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34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35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36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37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38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39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40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41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42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43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44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45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46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47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48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49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50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51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52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53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54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55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56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57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58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59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60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61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62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63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64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65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66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67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
68	陈国平	副总经理	39.25	1.75%